

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实施单位：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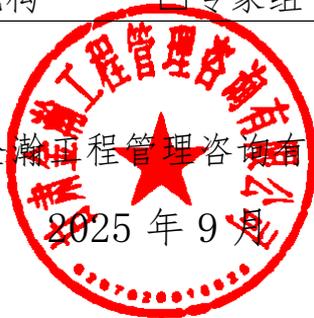
评价时间：2025 年 9 月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第三方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甘肃金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论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		
	评价年度	2024年	评价类型	财政资金绩效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山丹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甘肃金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		
实施目的	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梳理部门职能、部门管理、部门职能履职方式方法、预算编制依据、预算明细、预算支出明细、部门相关内部控制制度、部门工作计划的完成情况等信息，分析部门职责的履行情况、履职效果及部门职能的实现程度，总结经验和做法，找出部门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为今后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的效果和人、财、物统筹安排的能力提供参考依据和针对性建议，提高部门管理和服务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工作纪律，提高业务和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为以后部门预算资金安排工作，提供决策参考依据。			
资金情况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46.0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46.04
	政府性基金收入	5.2	政府性基金支出	5.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0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0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其他收入	1.2	实际支出资金	2475.42
	年初结转结余	23.03	结转结余资金	0.05
	预算执行率	100.00%		
二、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	目标1:上级拨付惠农资金通过惠农“一折通”及时、准确发放到受益群众手中，准确率100%，及时率100%。 目标2:政府运行稳定，各项工作处理及时，安排有序。 目标3:群众对政府服务能力满意度持续提高。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象为山丹县李桥乡人民政府2024年度整体支出总计2475.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78.80万元，项目支出1696.6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5万元。评价时段为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5.《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中评协〔2014〕70号）； 6.《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 7.《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 8.《中共张掖市委 张掖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市委发〔2019〕19号）。					
评价办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专家评议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88.54		评价等级		中
绩效分析	指标	投入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得分率	72.73%	76.85%	74.00%	96.76%	88.54%
五、存在问题						
<p>（一）绩效目标涵盖度不高，绩效指标设置不全面。 李桥乡政府2024年在绩效目标设定时，绩效目标过于简单、笼统，未能按照其职能与资金预算支出方向，对绩效目标进行梳理，对2024年李桥乡人民政府计划工作要点覆盖度偏低。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所设的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部门履职目标、部门履职效果内未填写年度工作计划具体相关指标，无从知晓与评判年度工作完成情况，无从考量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p> <p>（二）预算编制不科学、采购预算不够精细。 预算调整额度过大，采购预算不够精细，存在影响项目资金安排、使用秩序的可能性。</p> <p>（三）凭证要素不够齐全，原始凭证有所缺失。 记账凭证要素不够齐全，原始凭证缺失等。如：记账凭证中审核人签署为“李桥审核人”而非具体工作人员名称；2024年8月记账2号凭证中，支付项目预付款，原始凭证中缺少项目施工合同；2024年8月记账22号凭证中，李桥乡政府支付项目进度款，原始凭证中所附收据为甘肃裕祥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的“李桥乡2023年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收款收据。</p> <p>（四）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固定资产账卡实不符。 2024年李桥乡人民政府在资产管理方面还存在不足，一是固定资产管理欠规范，固定资产卡片账执行不彻底，固定资产实物无资产标号贴标；固定资产系统相关信息记录不全，资产管理归属不清，资产登记缺少使用人。</p>						
六、有关对策建议						

（一）重视绩效管理工作，完善绩效管理体系

建议李桥乡人民政府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提高业务部门预算绩效意识，强化部门履职监督。编制预算前，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明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对部门产出准确定位和细化，对部门工作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准确论证与分析，使其能够在符合客观实际的前提下准确、全面地反映部门年度工作履职情况。

（二）完善预算管理框架，规范预算流程管理

建议李桥乡人民政府健全预算支出标准、规范预算流程控制、严肃审核评价，确保预算管理框架的完整性。乡政府应严格落实国家对预算编制、预算调整的相关要求，并结合自身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力状况、支出政策、项目要素及成本等，制定适合本地区、本行业的预算支出标准与分行业、分领域的绩效指标体系，还应在规范化的预算流程之内开展工作，并利用审核、评价等手段提升预算资金测算、安排、使用的科学性，避免因预算编制的随意、粗糙导致调整的频繁发生。利用信息化工具充分、及时沟通，避免因信息不对称影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三）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资金支出审核

建议李桥乡政府一是完善内控签字流程，强制要求所有审核、记账、出纳等环节必须由责任人签署完整姓名，确保责任可追溯；二是建立合同与凭证的联动管理机制，规定支付任何款项前，必须将相关合同、协议等核心文件作为不可或缺的附件附于凭证之后，否则不予报销；三是强化财务审核力度，重点核查原始凭证内容的准确性与一致性，对名称、金额、事由不符的票据坚决退回，杜绝张冠李戴。同时，应开展专项培训提升人员业务能力，并建立定期内部审计制度，从源头和流程上彻底杜绝此类问题，确保项目资金安全规范运行。

（四）加强固定资产管理，提高资产管理水平

建议李桥乡人民政府应制定相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定期对资产明细和资产卡片进行核对，及时盘点，及时更新资产使用状况，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同时，明确资产使用责任人，强化资产使用责任，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七、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坚持党建引领，筑牢发展“主心骨”

李桥乡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作为一切工作的基础和前提，通过强化组织建设激发内生动力。

（二）聚焦产业振兴，打造富民“新引擎”

李桥乡深挖本地资源禀赋，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三）改善人居环境，绘就乡村“新画卷”

李桥乡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提升群众幸福感的关键抓手，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四）创新基层治理，构建和谐“新局面”

李桥乡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确保乡村社会充满活力、和谐有序。

（五）突出民生为本，提升群众“幸福感”

李桥乡始终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实地调研掠影



主评人	石诚：高级经济师、一级造价工程师	
九、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投入（11分）	目标设定（6分）	
	预算配置（5分）	
过程（26分） 产出（29分）	预算执行（12分）	
	预算管理（6分）	
	资产管理（5分）	
	问题整改（3分）	
	实际完成率（17分）	
	质量达标率（7分）	
	完成及时性（5分）	
效益（34分）	经济效益（9分）	
	社会效益（9分）	
	生态效益（4分）	
	可持续发展（4分）	
	满意度（8分）	
<p>评价机构（盖章）：</p> <p>主评人（签字）：</p> <p>评价日期：2025年9月2日</p>	<p>评价工作组人员（签字）：</p> <p>白能君 朱冬标 王晨 李书晓 阮健博</p> <p>评价日期：2025年9月2日</p>	

